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洪于嬭
電話：06-6351762
電子信箱：edu43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鹽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107672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767215A00_ATTCH1.jpg、0767215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有關暑假期間之交通安全應注意事項，請於學期結束前利用結業式、網路及通訊軟體等多元管道進行師生及家長宣導，以維學生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加強宣導暑假期間下列交通安全注意事項：

(一)落實交通安全守則認知：

- 1、行走間穿著鮮豔衣物、提高晚間用路時的能見度。
- 2、遠離大型車且勿與之併行，以防止內輪差及視線死角之交通意外。
- 3、開關車門時需注意後方有無來車、不在馬路上嬉戲或飆車。
- 4、認識並遵守交通規則及標誌。

(二)騎自行車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，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、不可附載坐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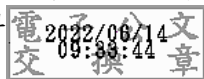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勿無照騎車、騎乘機車安全請正確配戴安全帽。

(四)行人行走行穿線、行經路口請「慢、看、停」、不任意穿越車道、闖紅燈。

二、隨文檢附大客車視野死角、大客車行進週遭安全注意圖示
及機車、自行車兩段式左轉及路口慢看停示意圖電子檔供
參，請逕行下載轉載並廣為宣導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